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年6月29日8点00分

结束时间：2018年6月29日11点0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6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申请授信捌拾万欧元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提前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6月29日

(三) 登记地点：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子文 电话：0519-85166088 转 8003 13338199218

传真：0519-85162297 邮箱：zwding@macmicst.com 地址：江苏

省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二)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4 日